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 4,001 人，其中合伙人 160 人，注册会计师 97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一致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02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已经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执行了鉴证的工作,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对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执行了相关的工作,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注册会计师与财务报表审计相关的责任、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重大事项、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报告类型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 2023 年 12 月 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审前沟通,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策略、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

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